

# 東方設計大學第五任校長候選人申請書

111 年 4 月 19 日本校第五任校長遴選委員會第 5 次會議決議通過

## 壹、個人基本資料

姓名	(中)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
	(英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分證字號			
國籍		出生地		非本國籍 護照號碼			
教授年資 起計年月	年	月	教育部教授 證書字號				
通訊處							
E-mail							
電話	公：()		宅：()		行動電話：		
			傳真		公：()		宅：()
現職	服務機關名稱		專(兼)任	教師職級/行政職務		到職日期	
						年 月 日	
						年 月 日	
						年 月 日	
大學 以上 學歷	學校名稱		院系所		學位名稱	領受學位年月	
教學 與 行政 經歷	服務機關名稱		專(兼)任	職稱(職級)		任職起迄年月	

**注意事項：**

大學校長任用資格，應同時具備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10 條第 1 項第 1 款各目資格之一及第 2 款資格，敬請勾選符合之款次後，親自簽名確認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：

一、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10 條第 1 項第 1 款各目資格之一：

- 第 1 目：中央研究院院士。
- 第 2 目：教授。
- 第 3 目：曾任相當教授之教學、學術研究工作。

二、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10 條第 1 項第 2 款資格：

- 曾任學校、政府機關（構）或其他公民營事業機構之主管職務合計三年以上。

**\*重要說明**

1. 以上各項任用年資之計算，核計至申請人提出申請日為止。
2. 申請人務必就表列任用資格條款勾選，本會將依據申請人所勾選之任用資格條款，進行資格審查，如未符合所勾選條款之任用資格，申請人不得主張變更適用條款，故請依據個人條件，審慎選擇所符合之任用條款。

申請人  
同意書

一、本人已充分瞭解東方設計大學第五任校長遴選相關規定，並同意出任校長候選人。

二、本人保證申請書之內容資料，均屬正確詳實，毫無隱匿遺漏，所附之證明文件，絕無偽造或變造之情事，如有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申請人親自簽名：

年 月 日

- 註：1. 本校長參選人基本資料表，請詳實填寫，如非本國籍人士，表內身分證字號欄位請改填護照字號（號碼）。欄位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延伸接續，並請以 A4 格式紙張繕打。（本表資料除紙本一份外，並請另繳交 WORD 電子檔。）
2. 請附最高學歷、教授或相當於教授資格之證件影本。以及各經歷之服務證明書影本，如有外國文件請公證，並附中譯本，以供遴委會委員參考。

## 貳、著作、作品及專利一覽表

--

- 註：1、請依期刊及會議論文、圖書著作、專刊及發明等順序分類填寫。請以 A4 格式紙張填寫，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接續。(本表資料除紙本一份外，並請另繳交 WORD 電子檔。)
- 2、各類著作請依發表時間先後順序填寫，各項著作請依作者（按原出版之次序）、出版年、月份、題目、期刊名稱（專書出版社）及起迄頁數之順序填寫。

### 參、學（藝）術獎勵與榮譽事蹟

授獎單位	獎勵及榮譽事項名稱	年／月	備註

註：本表不敷使用時，請以 A4 格式紙張請自行延伸接續。

(本表資料除紙本一份外，並請另繳交 WORD 電子檔。)

#### 肆、治校理念簡報 PPT

註：本表以 5000 字以內為原則，並請另附摘要乙份；請以 A4 格式紙張填寫，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接續。  
(本表資料除紙本一份外，並請另繳交電子檔。)

## 伍、具結書

### 具 結 書

- 一、本人已充分瞭解東方設計大學第五任校長遴選相關規定，並同意出任校長候選人。
- 二、本人保證申請書之內容資料，均屬正確詳實，毫無隱匿遺漏，所附之證明文件，絕無偽造或變造之情事，如有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三、本人保證絕無私立學校法第 41 條第 2 項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1 項及第 33 條所規定之情形，以致不符合貴校校長任用資格。
- 四、本人如經貴校遴選當選校長，願受貴校聘任為第五任校長，遵守法令及貴校相關規章之規定，熱忱忠誠執行職務，如有違法失職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簽名：

照片黏貼處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上列之①個人基本資料、②著作、作品及專利一覽表、③學(藝)術獎勵與榮譽事蹟、④治校理念簡報 PPT、⑤具結書等五種資料須同時繳交。